

北京 克 主义 2024 “ - 制”

博

北京 克 主义 博 以 合 力为 “
制”。 人 北京 博 和 关 名 交
。 作 人 估后, 否 予 , 合 件
且 否予以 取。具体办 下:

一、 名 件

- . 中国共产党 , 具 向, 国, 品 , ;
- . 名 博 位 合以下 件之一:
 - () 博 位;
 - () 业 (取 入 前取 位; 国 () 取 位 , 取 入 前取 务中 出具 《国 () 历 位 书》);
 - () 位 (从 位之 到博 入 之) 人员, 可 同 力 份 (以同 力 份 , 、专业 全 国 刊上 发 以上 (以 一 二作), 、 以上与 关 励 (名前 名));
 - . 健 况 合北京 入 体 。

二、 上 名

- 名 :
- () 上 名 : , 不予受 。
- () 名 : (以 出 为准)
- 名 :北京 (: _____)。

人 写个人 习 况 上 名信 供 。 到 人 名 名 后, 人 名信 一 不作修 。因 信 写 、 假信 不 取 , 后 人 人 。

三、 交 名

人 、 名公告和 内 向 交下列 制 :

《北京 博 位 》(上 名 功后, 可
名 下 , 印 后 和 上 人 名);
份 印件;

历、位 书 印件(业 名 交 养单位
信, 入 前 交 历和 位 书 印件, 后 可 到 册;
历 位 书 国() , 名 交 务中 出具 《国
() 历 位 书》 印件);

业() 出具 单原件;
位 (业 可 供 位 和)、发
以及其他原创 ;

个人 (含 专业 、 划, 右, 下 :
);

两 专 信, 分别 专 口 (专 具
专业 副 (专业) 及以上 , 下 :
);

印件。 供以下 一 :
() () 分(含)以上 (后参加);
() () 分 含 以上 (后参加);
() 全国 六 () 分 含 以上 (后参加);
() 分 分(含)以上, 其中作 分(含)以上 (之后参加)。

其 (仅 、 、 、俄) 可 供以下 :

内 、 、 俄 国 (依
具体 , 入 向前 , 合 准 北京 克 主义 博
作)。

务 之前 交上 各 之一, 且 和参加
合 , 出 原件 。

习 作 力 其他 , 书、专利 (供)。

【 】:

1. 克 主义 内 只允 1个。
2. 信 与 上 信 全一 , 不一 为 名。
3. 只 全 制博。

4. “伍后人养专划”仅
克主义一下8个专业：克主义原、克主义发史、
克主义中国化、国克主义、中国代史
、克主义（党）、克主义（习代中国
会主义）。

5. “伍后人养专划”仅向、
全制别。

() :

() 上件固，合
侧，不使书，入内(其中为供
)。全后再()。

() 以下信：名、号、专业。

() () : 北京区和园号号北京克
主义，务办公()，：

() 以出为准，为名。仅上名，
() () ，只() 上名，不予受。

() 为保准到，仅受(其他入)，
“博”。一到，不。于名，不受
。

() () :

一：，仅受“专”(其他公司入。
因使其他公司名上，任人)；

二：北内人员(中丢，任人)；

三：人亲(北内人)。

，于：前交
(信) ，件名同件名为名北制博
，务保与全一，后。

四、初与

. 初

作初和原件严
, 不合, 不入后及。位、历、信其
他, 会内供出具。

业 创 作 力 价。 专 专 交 ，
告)、 、参与 、发 、出 专

作 博 取 。

博 分为 100 分， 、 各占 50%、 、
任 一 不及 不予 取。

3. 及 名 取名单。 克 主义 一 各专
及 取 一 一划 ， 到低， 优 取。

准后，北京 克 主义 主 上公 取名单 10 个
作 。

人 初 和 仅 。 于 内参加初 、
， 不予 取。

取 博 ， 入 到 份 、 历 位 书原件 供 取
， 位 书 不予 到 册。 国（ ） 位 书 ， 同 交
务中 出具 《国（ ） 历 位 书》原件供 。 取 入
只 。

六、 和品

事 原则， 和 取 中 和品
， 主 内 包 、 、 品 、 、 信 。
品 不合 不予 取。

七、

人 历 位 书、个人信 、其 信 以及 交 。凡
不 为、专业伦 、 信 ，不 何 ，一 ，取 （ ）、
取 。

、 。 ， 则及
《 信 书》 内 ， 作 前不 传
内 关 况。 中 反 和 ， 响 公 、公
、 作人员及其他 关人员，一 《中华人 共和国 》及《国
办 》（ 令 号）严 。 ， 司 关依
任，其中 ， 依 刑事 任。

作人员发 伪 件 ， 即向公 关 。

严 内 任何 和 作人员举办 参与举办 动， 不 举办
参与助 作 、 假 传 动。 关人员， 亲 利 关
人 博 ， 回 作。 反 ， 关 和
关人员 任。

八、信 公 与

“公、公、公”原则，公博关、
、名单和取名单。

取中出，名可以向博作以书具名
出：；仍争，可向北京办公出
。

九、其他事

习、体、与助、住、与业事依《北京
博（）》关。

上~~出~~出台博，做，及
予以公告。

北京克主义。

十、咨

信：北京克主义

：<https://marxism.pku.edu.cn>

咨：010-62757130

咨：作周一周五（上午8:30-11:00，下午1:30-4:30）

件：myjwb@pku.edu.cn

北京克主义

2023 9 26